尖草坪区国企退休职工服务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1401082025AGK00058

采购人：太原市尖草坪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权威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9
一、总则 9
二、招标文件组成、澄清和修改 11
三、投标文件组成与要求 12
四、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解密及其他 16
五、资格审查小组、评标委员会组成与职责 17
六、资格、商务技术评审 18
七. 签订合同 27
八、保密和披露 27
九、询问和质疑 28
十、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30
第四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32
第五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 39
一、项目概况： 39
二、商务要求： 39
三、技术要求： 40
第六部分　采购合同范本 70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70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尖草坪区国企退休职工服务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401082025AGK00058

项目名称：尖草坪区国企退休职工服务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

预算金额（元）：4153218.68

最高限价（元）：4153218.68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尖草坪区国企退休职工服务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

数量：

预算金额（元）：4153218.68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尖草坪区国企退休职工服务中心项目信息化工程、设备采购。具体报价范围及所应达到的要求，以招标文件商务、技术和服务相应要求为准。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包 1，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包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2 月 0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 09:30

开标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太原市君威国际金融中心 B 座 1302 室太原市君威国际金融中心 B 座 1302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一次性提出，多次提出将不予受理。供应商参与山西省政府采购项目时，符合法定质疑条件的，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质疑管理”栏目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起质疑。

代理费支付方式： 供应商支付

代理费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发布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的标准。

代理费收费金额（元）：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太原市尖草坪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地　　址：太原市尖草坪区

联系方式：0351-564854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山西权威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唐槐路 79 号兰亭国际 10 层 1002 号

联系方式：18534985801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项目联系人： 侯小霞、韩文琦、李丹丹

电　　话：1853498580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本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4153218.68 元 最高限价：4153218.68 元
2	是否允许代理商投标	是
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4	投标文件份数、加密要求及解密时长	1.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人需在政采云系统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2.上传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 9 点 30 分止。 3.解密时长：30 分钟。 解密截止时间未进行解密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 注：投标人需自备电脑进行解密（可远程解密）
5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承诺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招标活动的承诺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8.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影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提交要求： 投标保证金金额： 肆万元整（￥40000 元）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开启前，须将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或网银转账）、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用支票提交的，由投标人开出（付款行为对公账户）；采用网银转账的，由投标人通过对公账户网上银行转出；采用汇票、本票提交的，须从投标人的对公账户银行开出；采用金融机构出具保函的，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由从事金融业有关的金融中介机构开出；采用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由银行或代办投标保函的担保公司开出。确保在投标文件开启之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山西权威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长治路支行** **帐　　号：8115501012700415051** **注：未按前述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未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9.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若无要求可不提供） 10.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10.1 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无 10.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文件：无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若有一项未提供或无效，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11.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代表在评标会议开始后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或违规处罚情况，截止时间为开标当日；查询内容为“信用中国”网上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等情况，中国政府采购网上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情况，查询记录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后存在问题的将对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此项资格证明文件无需投标人提供）。
6	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技术文件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见‘响应文件格式’)；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见‘响应文件格式’，若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可不提供)； ★3.投标函(见‘响应文件格式’)； ★4.开标一览表(见‘响应文件格式’)； ★5.商务规范响应及偏离表(见‘响应文件格式’)； ★6.技术规范响应及偏离表(见‘响应文件格式’)； 7.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同类项目合同案例列表及相关证明资料； 8.技术部分（格式自拟）； 9.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 10.政策性要求（如有）。 **加★的商务、技术文件若有一项未提供或无效，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7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	1.采购货物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即非“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采购货物各项技术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如果有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应当按照公平竞争的原则进行评审。 2.采购货物中如含“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以及便器、水嘴等”，属于国家强制性采购产品，必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采购项目中如含有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项目中所采购的其它软件必须为正版软件。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如涉及上述1-3项要求，均应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如项目不涉及，可不提供。** 4.中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 须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并依据工信部联【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适用晋财购[2022]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优惠政策。 5．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本项目： 依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第三条规定，需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 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联合体参加本项目： 如本项目为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需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注：** 如本项目（包）是专门面向小微企业或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或需要由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本项第4-7项应作为资格证明文件与本表第5项内容一并提交，否则投标无效。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8.本项目涉及创新产品、创新服务的要求： （1）投报产品或服务属于《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中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在评审时，享受投报产品6%的价格折扣。 （2）投报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并填写《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 （3）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价格折扣政策可与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叠加。 9.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求： 本文件列出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的，需填写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函，承诺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8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9	评标委员会构成	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由 5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 4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
10	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方法，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11	现场勘查	□是　　☑否
12	标前答疑	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如需要，书面通知
13	招标文件 发出的方式	招标文件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https://login.sxzfcg.zcygov.cn/user-login/#/login）发布，投标人应及时获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取招标文件导致的任何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	项目所属行业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本项目属 工业 行业。
15	其他补充事宜	1、当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和条款有冲突或不一致时，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电子响应须知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投标文件编制	1.1 投标人应使用政采云系统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按照操作手册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签字、盖章。同时使用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1.2 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需对应系统中每个模块要求，形成独立的 PDF 格式文件，按照指定对应模块，逐条完成上传，保存后提交。 1.3 电子投标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均随投标文件统一编排页码进行上传。
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2.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政采云系统发出解密指令，投标人在收到解密指令后，须使用加密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对已递交（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可远程解密）。 2.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30 分钟 2.3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流程：使用用户名密码或电子 CA 登录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开标评标→找到对应项目→解密→输入 CA 密码→开始下载→解密完成。 2.4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包括以下情形： （1）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使用非本次投标加密用 CA 数字证书解密的； （3）投标人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属于注销或无效或损坏的。
3	电子化采购项目视为串通情形的认定	3.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的银行账户名称相同的属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七条第（六）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情形。 3.2 系统记录的参加同一项目的不同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计算机或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IP 地址一致的，属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七条第（一）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情形。 3.3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

		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属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三十七条第（五）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情形。 3.4出现上述情形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第（七）项“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4	其他	4.1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全过程，均采用电子形式进行。在评审过程中，当政采云系统出现异常情形时，经请示财政部门同意后，采购代理机构可采用其他方式进行评审活动。 4.2待系统恢复后，采购代理机构须把线下开启、评审结果数据录入政采云系统。

注：本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解密流程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政采云解密流程为准。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的全过程。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单位，即：太原市尖草坪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在采购人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开展采购活动，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执行机构，即“山西权威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指响应本招标文件规定并按期提供投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投标人。

2.5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商务技术要求，向采购人有偿提供的各种物品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6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如按要求完成货物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履行售后服务、提供信息资料、组织相关培训及本招标文件和合同中规定由投标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7 招标文件：是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采购人采购需求制定的向潜在投标人发出并告知项目需求、招标投标活动规则和合同条件等信息的要约文件，是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主要依据，对招标投标活动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8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应招标文件的条件和要求，按规定编制并按时递交的文件。

3.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的投标人。需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要求提供有效资格证明文件。

3.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3 关于是否允许代理商参加投标（见前附表第 2 项）。

3.4 关于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见前附表第 3 项）。

若《投标邀请函》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

份共同参加投标。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项中要求的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

（4）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投标协议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5）下载招标文件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下载。

（6）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评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8）联合体中任意一方为中小企业的，该方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5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3.6 关于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

中小微企业是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投标人。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7 关于分公司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

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格的服务

4.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4.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5.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招标要求

6.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所需服务与技术方案被采购人采用时，中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及相关内容必须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要求且按要求实施，并认真履行合同规定的相关条款。

6.2 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勘查或者召开标前答疑会。是否组织现场勘查或者召开答疑会的，详见投标人前附表第 11、12 项。而无论本项目（包）是否安排踏勘现场，潜在投标人均应当将相关的因素作为投标所应当考虑或依据的因素。

7.通知

7.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政采云系统中发出（视同书面通知），因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查看，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不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8.解释权

8.1 本次招投标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8.2 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解释为准。

8.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解释。

二、招标文件组成、澄清和修改

9.招标文件的内容

9.1 招标文件由下列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第五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

第六部分 采购合同范本；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9.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有可能被确定为无效投标。

9.3 除非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澄清、修改时间：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日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其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上传）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2 澄清修改的补充文件中包括原提出的问题及问题的说明意见，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0.3 投标人澄清要求的提交：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和询问。投标人提出的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做出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0.4 澄清、修改及其它答复的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一旦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即刻发生效力，有关的补充文件，应当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组成与要求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11.1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资格证明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本项目（包）投标的证明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能够证明其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和提供的技术、服务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和政策性要求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及投标人自行编写的其他文件。前附表第5项资格证明文件、第6项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加“★”项、本文件第五部分商务、技术要求中加“★”项、政策性要求中国家强制性因素等若有缺失或无效或商务技术文件未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2.投标文件的其他要求

12.1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2.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商务、技术文件和资料中的说明等）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2.1.2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1.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其它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2.2 编排要求

投标文件规格幅面（A4）；按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要求和编排顺序，统一编目、正序编排页码（投标文件中扫描件或影印件及彩色宣传资料等均须与投标文件正文一起逐页编排页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投标人承担。

12.3 格式要求

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已提供“投标文件格式”的，应按照格式要求编制（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供的格式进行扩展，但不得减少格式中要求的内容，否则投标无效），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自拟。

如投标人参加多包投标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投标文件。

12.4投标文件的份数、加密

12.4.1 投标文件的份数

本次招标须递交的投标文件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2 投标文件加密

系统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数字电子CA（单位、法人或个人）进行加密。

12.5投标保证金

12.5.1 本项目是否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详见前附表前附表第5条）。如需提交，投标人应按前附表第5条规定的提交方式在规定时间内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投标无效。**

12.5.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5.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2.5.4.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2.5.4.2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2.5.4.3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2.5.4.4 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12.5.4.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2.6投标报价

12.6.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12.6.2 国产货物报价

投标人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但不限于该项目货物价格、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验收费用与所供货物的人员技术培训、货物维修维护等免费配套服务费用及相关税费等所有相关费用。

12.6.3 进口货物报价

投标人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包含但不限于：

（1）成交进口货物到岸价（即CIF价格）；

（2）货物进口环节在国内发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外贸代理服务、银行手续、报关、卫检、动植物检验检疫、商检、仓储、软件认证等费用）；

（3）货物到岸后，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输、装卸、安装调试与技术检验费用；

（4）安装调试检验合格后所发生的人员技术培训、货物维修维护等配套服务费用；

（5）国内发生费用所需缴纳的所有相关税费。

（6）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2021年第44号《“十四五”期间进口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教学用品免税清单》（第一批）第一项外进口货物的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等。不包含该清单内进口货物的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

注：进口货物在进口过程中，若需向海关提交报关等手续，采购人负责提供相关材料。

12.6.4 投标人应按报价要求的内容认真填报“报价一览表”。在其它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6.5 投标人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整包内容分别填报，不得拆包分项报价。

12.6.6 本次项目不接受可选择方案的报价。

12.6.7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显著处注明。

13.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3.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应对本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13.2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提供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有可能被拒绝。

13.3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统一填写，除不得自行增减表头内容外，可根据填报情况变换表格格式（指横排或竖排）和增减行。

13.4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5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提交资料不清晰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3.6 为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原则，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若本次招标文件中没有提供偏离表或其它偏离文件样本，投标人亦应当自制偏离表并附于本次投标文件中，并应当在总目录及分目录上清楚表明所在页数），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偏

离表中遗漏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重大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重大偏离，则评委会有权决定对该投标予以拒绝。

14.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4.1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8 项。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14.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14.3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将投标有效期延长一段时间，这种要求和投标人的答复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时，本须知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规定仍适用。

15.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15.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电子 CA 章，不得使用其它（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5.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的位置进行签署，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5.4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 CA 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

15.5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解密及其他

16.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详见前附表），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及补充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在“政采云系统”完成上传。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解密投标文件。

17.投标文件解密及其他

17.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解密开始时间发出解密指令，投标人接到解密信息后，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加密电子文件时的电子 CA 进行解密（可远程解密）。

17.2 由于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17.3 解密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将无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除特殊情形需请示财政部门采用其他方式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延长解密时间。

17.4 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完成解密的投标人不足法定家数时，不得进行下一步评审程序。

1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8.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内容需在“政采云系统”中加密上传，未进行上传的补充、修改内容无效。

18.2 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否则，按无效处理。

18.3 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进行撤回。

19.开标及其有关事项

19.1 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并且对开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9.2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采购人代表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9.3 参加开标活动的授权代表必须在投标人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9.4 解密结束后，投标人在“政采云”系统中对其报价进行确认，采购代理机构打印报价结果。

19.5“开标一览表”中内容存在空白的；未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填报的；存在缺项、漏项的；存在投标报价超过本包最高限价的；存在报价标的与采购标的不一致的等情形，均将导致投标无效。

19.6 投标人未对投标报价进行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9.7“报价结果”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五、资格审查小组、评标委员会组成与职责

20.资格审查小组和评标委员会组成

20.1 资格审查小组组成

根据委托协议要求，资格审查小组由采购人组成。

20.2 评标委员会组成

20.2.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0.2.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法律规定的情形除外。

20.2.3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0.2.4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0.2.5 评审专家由采购代理机构从山西省财政厅专家库管理系统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20.2.6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0.2.7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0.2.8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0.3 审查小组和评审委员会职责

20.3.1 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本项目第四部分的“评审方法与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进行审核。

20.3.2 评标委员会对3家及以上资格性审查合格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按照本项目第四部分的“评审方法与评审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3家及以上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进行评估和比较。

六、资格、商务技术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招标文件内容进行合法性、规范性、公平性审查，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存在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或者存在有歧视性、限定性条款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1.1 资格证明文件的评审

21.1.1 解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和评审办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进行审查，以确定各投标人是否是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投标人。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商务技术评审。

21.1.2 资格审查人员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人的资格性证明文件内容本身（需要进行网上查询核实的证明材料除外）。

21.1.3 对前附表第5项中有资格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或未对其要求做出明确响应的，**将**

作无效投标处理。

21.1.4 为保证投标的公开、公正、公平，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若有缺失或不符，开标后不允许补正或修正，且投标无效。

21.1.5 对模糊不清的或存在疑问的资格性证明文件，在不影响投标有效性的前提下，须经投标人进行澄清或说明。

21.1.6 评审结束，审查结果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各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未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按投标无效处理，审查小组应当告知有关投标人。

21.1.7 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编写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报告，并签字确认，与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1.2 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审

21.2.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的符合性审查，除项目要求需对投标文件中无法用文字表述的其他特殊要求（如需对样品或演示内容等）作为实质性审查内容外，只依据投标人在“政采云系统”中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21.2.2 评标委员会应当各自对 3 家及以上资格性审查合格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评审办法”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含项目需要对样品或演示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的情形）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否对政策性因素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21.2.3 合格的商务技术文件：指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中的签署、盖章、商务技术响应、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符，并对政策性要求做出了完整性响应，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商务技术文件。

21.2.4 重大偏离系指商务技术文件：指商务技术文件中的签署、盖章、商务技术响应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或未对政策性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

A．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 条中带★号的商务技术要求及第五部分商务、技术要求中带★号商务技术指标未实质性响应的；

B．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盖章的；

C．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D．执行标准、交货时间、交货地点、款项支付方式、履约保证金及验收标准等不满足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或技术指标超出采购人可接受的负偏差范围的；

E.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转包规定的；

F.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G. 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H.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1.2.5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

21.2.6 如果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再对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1.2.7 细微偏差：是指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的有效性。

21.2.8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1.3 澄清或者说明。

21.3.1 对于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1.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其的投标范围或者改变其商务技术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3.3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商务技术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其他投标人的名次排列。

21.4 报价审核

21.4.1 根据本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对投标报价进行符合性审查。

21.4.2 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1.4.3 经审查，合格投标人数量符合法定投标人家数时，对符合政策性要求优惠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按照21.5进行政策性因素价格扣除后，形成各投标人最终评标价格。

21.4.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按照21.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1.5政策性因素价格扣除

21.5.1 依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如果投标人或所提供的货物满足下述要求并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集体认定通过，予以考虑执行。

21.5.2 中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

须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并依据工信部联【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符合《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晋财购〔2022〕6号）规定，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1.5.3 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本项目：

依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第三条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报价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1.5.4 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

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报价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1.5.5 联合体参加本项目：

如本项目为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1.5.6 创新产品参加本项目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实施细则》（晋财购【2019】19号）第十三条规定，对符合创新要求的货物或服务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投报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应在投标文件中填写《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并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价格折扣政策可与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叠加。

21.6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投标无效：

（1）未在开标一览表中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

（2）未按招标文件进行签署的；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填报或报价表填报不完整，存在可空项、漏项、缺项的；

（4）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政采云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1.7 经审查，合格投标人数量不符合法定投标人家数时，需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21.8 对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1.8.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各包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后，合格投标人数量符合法定数量的，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1.8.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除项目需对投标文件中无法用文字表述须采用提交的样品或演示等内容进行比较和评判的特殊要求外，只依据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22. 评审复核

22.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22.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2.3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3.推荐中标候选人

23.1 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须遵循下列原则：

23.1.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遵循下列原则：

23.1.1.1 **按评审后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3.1.1.2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23.1.1.3 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服务等因素得分较高顺序排列。

23.1.1.4 对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人，在推荐成交候选人时需遵循以下原则：

23.1.1.4.1 对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投标人数量。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主任当众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的投标无效。

23.1.1.4.2 对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用“*”标明的采购人在采购项目中依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的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推荐中标候选人时按23.1.1.4.1规定处理。

23.1.1.5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得分情况，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23.1.1.6 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3.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遵循下列原则：

23.1.2.1 **按评审后**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23.1.2.2 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服务等因素的优劣进行排列。

23.1.2.3 对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人，在推荐成交候选人时需遵循以下原则：

23.1.2.3.1 对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投标人数量。评审后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主任当众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的投标无效。

23.1.2.3.2 对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用“*”标明的采购人在采购项目中依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的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推荐中标候选人时按21.1.2.3.1规定处理。

23.1.2.4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山西政府采购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山西政府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确定中标人

本次招标，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排序，优先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5.编写评标报告

25.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商务技术文件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3 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成员共同签字确认。

26.评标过程保密

2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26.2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7. 关于投标人非实质性响应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做拒绝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依法决定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决定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及纠正措施。

28.无效投标与无效评标

28.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一）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三）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四）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五）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七）供应商通过政采云获取招标文件时的单位名称与其通过政采云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单位名称不一致的；

28.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8.3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一）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

（二）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三）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四）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29. 采购项目终止与处理

29.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后，

除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外，不得擅自终止招标活动。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已经收取招标文件费用或者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费用和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29.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如分包按包计），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一）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二）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人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采购项目（按包计）终止后，评标委员会应做出书面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原因通知所有投标人，并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0. 中标结果公告与中标通知

3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0.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中标金额和评审总得分，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品牌（如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如非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中标人所报产品为中小企业产品，须同时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

30.3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0.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0.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

中标。

30.6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1. 中标服务费

31.1 收费标准

31.1 采购代理机构以委托项目中每包的成交金额为计费依据，参照《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的规定，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后向中标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31.2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费。

七. 签订合同

32. 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2.3 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2.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2.5 中标人一旦中标，未经采购人事先给予书面同意不得转包、分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除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外，其他情形将被视为严重违约。或采购人有权决定按照中标人中标后毁标、终止或解除合同等依约处理。

32.6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32.7 中标人应当自合同或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一份报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进行公示。

八、保密和披露

33. 保密

33.1 潜在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项下保密义务，不得

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3.2 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4. 披露

3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政府有关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4.2 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询问和质疑

35. 招标程序受本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上级主管部门严格的监督，为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投标人有权就本招标项目事宜按以下要求提出询问或质疑。

35.1 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平台中的“项目质疑管理”程序在线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

35.2 投标人在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

35.3 投标人认为本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5.4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5.5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授权代表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5.6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35.6.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5.6.2 质疑项目名称、编号、包号；

35.6.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5.6.4 事实依据；

35.6.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5.6.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5.7 投标人在线提起质疑应如实填写“项目质疑管理”程序“质疑列表”中有关质疑事项的全部内容，并按系统要求的文件格式上传必要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图片；在线质疑由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提起的，还需上传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人及被委托人的姓名或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等。

35.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应当在山西省政府采购平台的“项目质疑管理”程序中的“受理内容”处标明“退回补正”，并说明“原因”：

35.8.1 质疑未按 35.6、35.7 的要求提出的；

35.8.2 质疑未按 35.5 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35.8.3 其它不符合要求的质疑情形。

35.9 存在以下情形的，投标人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35.9.1 潜在投标人未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进行质疑的；

35.9.2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重复提出的质疑；

35.9.3 未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针对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35.9.4 超过 35.3、35.4 规定质疑期发出的质疑。

35.10 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5.11 投标人对招标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以组织原评标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35.12 质疑答复应当包含以下内容：

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告知质疑投标人依法投诉的权利；质疑答复人名称；答复质疑的日期。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5.13 采购人、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招标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35.13.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招标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活动。

35.13.2 对招标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规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相关部门。

35.14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部门投诉。

35.15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山西权威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唐槐路 79 号兰亭国际 10 层 1002 号

联系人：侯小霞、韩文琦、李丹丹

联系方式：18534985801

十、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36.进口货物及政策要求

本招标文件涉及的采购货物如含有货物及软件服务，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即非“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采购产品各项技术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如果有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应当按照公平竞争的原则进行评审。

37.国家强制产品

采购货物如含有货物为“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以及便器、水嘴等”，属于国家强制性采购产品，提供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8.投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且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

39.采购货物如含有货物为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项目中所采购的其它软件必须为正版软件。

40.中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

须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并依据工信部联【2011】300 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41．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本项目：

依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第三条规定，需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2．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

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3.联合体参加本项目：

如本项目为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需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44.环保节能产品参加的项目：

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性采购产品以外的其它节能产品，且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将给予同等价格优先采购。

投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且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将给予同等价格优先采购。

45.创新产品参加的项目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实施细则》（晋财购【2019】19号），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并填写《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

46.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本文件列出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的，投标人需填写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函，

承诺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第四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一、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2	财务报告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3	基本资质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4	基本资质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5	基本资质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6	基本资质	对投标人提供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承诺函进行审查	承诺函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且内容完整、准确、真实、有效。 承诺函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或未提供的，响应无效。
7	基本资质	对投标人提供的廉洁自律承诺书审查	承诺书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且内容完整、准确、真实、有效。 承诺书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或未提供的，响应无效。
8	基本资质	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凭证进行审查	保证金凭证落款时间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保证金金额须符合招标文件各包要求。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或未提供的，响应无效。
9	采购政策	对提供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进行审查	提供供应商有效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须完整、有效。 证明材料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或未提供的，响应无效。

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投标人提供的其他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查的内容。

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类型	要求	要求说明
1	商务资信	对投标人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1.1 证明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且内容完整、准确、真实、有效。 1.2 证明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1.3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或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2	商务资信	对投标人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2.1 证明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且内容完整、准确、真实、有效。 2.2 证明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2.3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或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3	商务资信	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函进行审查	3.1 投标函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且内容完整、准确、真实、有效。 3.2 投标函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3.3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或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4	报价	对投标人提供的开标一览表进行审查	4.1 开标一览表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且内容完整、准确、无漏项、无缺项、无可选择或可调整报价。 4.2 开标一览表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4.3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投标无效。
5	商务资信	对投标人提供的商务规范响应及偏离表的响应情况进行审查	5.1 商务规范响应及偏离表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且响应内容完整、准确、真实、有效，无空项、漏项。 5.2 响应表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5.3 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的各包的“商务要求”全部做出实质性响应。 5.4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或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6	技术	对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规范响应及偏离表的响应情况进行审查	6.1 技术规范响应及偏离表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且响应内容完整、准确、真实、有效，无空项、漏项。 6.2 技术规范响应及偏离表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6.3 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的各包的“技术要求”中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 6.4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或负偏离响应内容经评标委员会共同认定属重大技术负偏离的，或未提供偏离表的，响应均无效。
7	商务资信	其他	对其他实质性要求进行审查： 7.1 不存在可选择投标方案的情形； 7.2 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转包规定的要求； 7.3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4 符合政府采购国家强制性因素要求的条件； 7.5 满足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说明：

1.符合性审查的内容，经评审小组共同认定没有做出实质性、符合性响应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2.审查时，存在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第28条无效投标的情形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性要求的评审内容及标准

1.进口货物评审标准

采购货物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即非“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采购产品各项技术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如果有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应当按照公平竞争的原则进行评审。

2.国家强制产品评审标准

2.1采购货物中如含“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以及便器、水嘴等”，属于国家强制性采购产品，必须提供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2.2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中如包含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所采购的其它软件必须为正版软件。需提供正版软件承诺书，否则，投标无效。

3.企业性质评审标准

依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如果投标人或所提供的服务满足下述要求并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集体认定通过，予以考虑执行。

3.1中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须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并依据工信部联【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3.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须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七部分），否则，不予认可。

3.2.1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A.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B.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C.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D.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E.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2.2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3 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视同小微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4 联合体企业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如本项目为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需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否则，投标无效。

4. 环保节能产品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4.1 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性采购产品以外的其它节能产品，且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4.2 投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且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5. 创新产品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实施细则》（晋财购【2019】19号），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并填写《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否则，不予认可。

6.本项目（包）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四、无效投标的情形

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五、评分细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分细则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具体评分见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进行排序，推荐第一名为中标人。若发生得分相同的情况，报价低者排名在前，如果报价也相同，技术部分得分高者排名在前。若最终综合得分、报价、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由采购人自行决定。

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

评 审 内 容 及 标 准	得分
一、商务部分（17分）（由评标委员会共同认定）	
投标人业绩（10分） 投标人近三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同类项目合同案例的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10分。 注：①**同类项目指与本采购项目内容类似的项目（至少含信息化软件及硬件）**；合同案例的业绩证明材料指同时具备同一业绩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及签字盖章页）、项目付款凭证（发票或银行转账付款记录），以上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本款可作为得分的合同案例仅指投标人自身的合同案例，即合同案例的乙方必须与投标人的名称完全一致，如公司名称发生变更，必须提供相关部门的证明文件。 ③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符合以上内容要求或不清晰，导致无法判断是否符合以上要求的，不得分。	10
项目团队（7分） （1）项目管理人员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的得2分； （2）实施团队中具备网络工程师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网络规划设计师，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本项最高得4分； （3）项目组成人员具有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每提供1名得0.5分，本项最高得1分；	7

注：以上人员需提供身份证、上述证书复印件及近一年内任意一次为其缴纳社保有效证明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二、技术部分(53分)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技术方案进行评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系统架构；②系统性能及扩展性；③系统对接方案；④系统保障；满足招标文件及符合本项目实际要求的得8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错误有缺陷、不符合项目需求、制定的方案不合理，无法充分保障项目有效运行扣1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8分。） 注：内容错误有缺陷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等情况。	8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评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产品备货及运输方案； ②项目进度计划与管理措施； ③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④运输途中的安全控制方案；⑤设备调试、交付与验收； 满足招标文件及符合本项目实际要求的得20分，每缺少一项扣4分，每有一项内容错误有缺陷、不符合项目需求、制定的方案不合理，无法充分保障项目有效运行扣2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20分。） 注：内容错误有缺陷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等情况。	20
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流程； ②售后服务人员配置； ③售后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④售后服务承诺；⑤售后服务标准与目标；⑥应急预案措施、产品升级改造等；满足招标文件及符合本项目实际要求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错误有缺陷、不符合项目需求、制定的方案不合理，无法充分保障项目有效运行扣1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12分。 注：内容错误有缺陷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等情况。	12
4.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响应情况，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内容进行评价，其中包括： （1）培训方案； （2）培训内容； （3）培训计划； （4）培训方式； 培训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处缺陷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①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情形；②方案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③内容前后矛盾；④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⑤项目名称错误；⑥实施地点错误；⑦只是简单的复制采购需求内容而没有具体详细阐述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8
5.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从以下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1）如货物破损、运输等方面；	5

（2）日常应急工作和职责； （3）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 （4）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的补救措施； （5）其他应急措施； 应急预案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①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情形；②方案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③内容前后矛盾；④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⑤项目名称错误；⑥实施地点错误；⑦只是简单的复制采购需求内容而没有具体详细阐述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三、价格部分（30分） 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最高30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依据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分。 **注：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第二条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晋财购〔2022〕6号）第四条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第三条规定，对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第二条规定，对属于监狱企业单位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三者不重复享受优惠政策。（本项要求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声明函，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如未提供声明函或提供资料不全将不予按上述规定执行）**	30

注：（1）招标文件内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2）所有打分分值小数位按四舍五入保留 2 位计算。

第五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述

随着社会老龄化进程的加快、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实施，当前，尖草坪区存有规模庞大的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区已经顺利完成了对退休人员的移交和接收任务，退休人员的数量和占比持续增加，传统的退休人员方式和管理模式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退休人员需求，社会化管理工作充满挑战。为了推进区内退休人员事业发展，通过利用科技手段以及社区资源，提升社区管理效率，为退休人员提供更加全面、便捷的退休人员服务，提升他们的生活质量与幸福感，已然成为当务之急。

在此背景下，尖草坪区政府启动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平台的建设运营工作试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平台旨在通过数字化手段、整合社区资源，一方面为国企退休人员的档案管理及数据统计等管理工作提供便利工具，另一方面也为相关退休人员服务项目的推进与整合筑牢坚实根基，在提升社区管理效率的同时，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打造高质量的退休人员服务，推动尖草坪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的顺利推行和可持续发展。

二、商务要求：

1、合同履约期限：30 天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太原市尖草坪区迎新北一巷 6 号；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满足采购人需求；

4、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

5、运输要求：保证货物及时安全运输至交货地点，货物到达指定地点，采购人确认后，运输结束。

6、保险要求：报价中包含所有货物的保险费用，不再另外收费。

7、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所供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8、质保期：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

9、履约保证金：无；

三、技术要求：

成品软件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国企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平台				
1	国企退休人员统一服务大厅系统	套	1	作为退休人员服务中心线上服务窗口，提供健康概览，退休人员信息登记、远程关怀，工作人员调配、活动安排，志愿者任务下发，康养体检等线下服务的在线办公功能。整合社区公告、政策解读等资讯，智能推送契合当前业务需求，提供多样化退休人员服务操作。
2	国企退休人员数据治理和数据服务系统	套	1	构建全渠道数据接入体系，支持手工录入、文件批量导入、远程数据对接等多种方式，实现退休人员基础信息、健康档案、服务记录等数据的高效采集与管理。通过制定统一的数据标准规范，对多源异构数据进行清洗、过滤及标准化治理，有效提升数据完整性与准确性，为精准化服务提供数据支撑。同时，系统提供多样化的数据共享服务，支持 API 接口调用、数据主动推送等模式，实现与第三方系统的数据互联互通，满足跨平台数据交互与业务协同需求，促进退休服务数据资源的高效利用与价值释放。
3	国企退休人员信息安全防护系统	套	1	系统集多元认证方式于一体平台，含国密加密、验证码、生物识别等，保障用户身份真实安全。通过对信息进行加密存储，进一步完善数据存储安全性，采用数据脱敏展示，基于身份权限管理，进一步提升数据使用安全性。
4	国企退休人员数据分析可视化系统	套	1	通过数据挖掘等大数据分析手段，进一步提升数据价值，将服务中心运营数据及相关退休人员服务过程数据进行分析比较，以直观图表呈现年龄、健康分布等退休人员服务数据。支持交互，点击图表深挖信息，剖析资源利用、评估服务满意度，为资源调配、决策优化提供 “可视化依据”，提升线下活动中心服务质量
国企退休人员综合服务平台				

1	国企退休人员健康智能评估系统	套	1	对接智能健康检测设备，实时采集心率、血压、睡眠等多维度健康数据，通过数据融合技术生成可视化健康画像。系统运用 AI 算法与机器学习模型，动态评估健康状况，自动划分健康等级，对异常数据进行风险预警，并生成个性化健康评估报告，为退休人员提供科学、精准的健康管理服务。
2	物联网设备管理系统	套	1	与服务中心物联网设备实现无缝对接，构建设备状态远程监测与智能管控体系，通过实时数据采集与分析，精准预判设备故障并触发主动预警机制。同步建立电子化设备台账，动态记录设备运行参数、维护日志及检修记录。基于物联网设备采集的多维数据，深度优化线下服务中心资源配置，为退休人员提供更加高效、智能的线下服务体验。
3	国企退休人员线上课程服务系统	套	1	分类整合党建理论、传统文化、养生保健、护理技能等专题知识库，支持课件上传与在线编辑。依托平台开设线上讲座专栏，构建沉浸式在线学习空间，同步设置知识测试、问答互动等功能模块，形成“学、测、问、享” 闭环学习生态。通过多样化学习场景与互动形式，助力退休人员提升知识素养与自我护理能力，满足精神文化与健康管理需求。
4	国企退休人员积分系统	套	1	为退休人员设置积分规则，参与活动、健康检测等项目，可获取相应积分，积分可兑换体检、生活用品等，激励退休人员主动参与，养成健康生活习惯，提升服务获得感。
5	国企退休人员主动关怀服务系统	套	1	平台支持设定短信模版 ，主动向老人提供发送生日祝福，恶劣天气提醒，生活关怀等关怀服务 平台提供用药提醒设定，对需要定期服药的退休人员进行相关用药提醒短信下发服务 支持免打扰模式设定和亲属模式设定
6	国企退休人员社交活动管理系统	套	1	支持退休人员根据兴趣、地缘自发建立多元社交圈，建立线上报名通道，可进行线下演出、郊游等活动，并上传相关活动详情、图片等信息内容，赚取积分。增加社交互动，驱离孤独感，帮助退休人员融入社区，焕发精神活力。

7	国企退休人员助老生活超市系统	套	1	搭建标准化供应商入驻体系，通过资质核验、服务能力评估、信用审查等多维度审核机制，严格筛选多品类商品及第三方商户资源。审核通过的供应商，其商品及服务以图文可视化界面进行展示，确保信息清晰透明。同时，系统全面优化购物流程，支持一键下单操作与多源支付方式，实现订单状态全程实时追踪，并建立完善售后保障服务机制。依托规范化的商品供应链与优质供应商体系，为退休人员打造便捷、可靠的生活消费服务平台，全方位满足日常购物及服务需求。
8	国企退休人员志愿者服务系统	套	1	管理志愿者信息，将部分社区工作以志愿者任务的方式下发给志愿者，志愿者通过移动端进行任务进度的上报，进一步落实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减少社区人员工作压力。依积分奖励机制进行积分核算，积分可兑礼品、福利或荣誉证书，添加志愿者排行榜，凝聚爱心力量，为退休人员添彩助力。
9	国企退休人员生活辅助服务系统	套	1	构建严格的供应商准入机制，对家政服务、助餐服务、旅游服务等第三方供应商实施审核流程，筛选优质服务资源入驻标准化服务接入平台。通过建立统一的服务标准与监管体系，确保供应商服务质量。退休人员可通过系统线上提交服务需求，系统基于智能匹配算法实现需求与供应商资源的精准对接，并全程跟踪服务履约过程，构建 “线上预约、线下履约” 的全流程服务闭环，切实提升居家退休人员生活的便利性、安全性与幸福感
10	国企退休人员移动应用系统	套	1	退休人员服务移动端集成健康档案查询、第三方服务预约、活动报名等功能模块，支持退休人员通过手机终端实时调取健康数据、在线预约家政助餐等服务，参与线上社交活动。系统同步开放家属端口，可实时查看退休人员健康动态与服务履约情况。工作人员通过移动端实现流程审批、任务调度等移动化办公，全流程在线处理服务需求。
其他				
1	网络资源服务	套/年	1	公网 IP 地址服务(1 个) 公网访问带宽服务≥20Mbps
2	云主机资源	套/年	1	云主机 1：Vcpu≥8 核 内存≥32G 云主机 2:Vcpu≥4 核 内存≥8G 云主机 3：Vcpu≥4 核 内存≥8G
3	存储	套/年	1	SAN 存储空间≥792GB 本地备份存储空间≥792GB

4	远程接入运维	套/年	1	SSLVPN 接入服务(1 账户) 远程接入运维(SSL VPN、运维审计(云堡垒机))(1 账户)
5	等保三级基础安全配置	套/年	1	云主机防病毒 云防火墙 防火墙 入侵检测防御 抗 Ddos WAF 防护

硬件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信息化设备建设			
1	路由器	3000M双频全千兆Wi-Fi6无线路由器,两条千兆带宽接入能力，双核1.3Ghz旗舰主芯片配置，支持硬件NAT，带机60台终端，支持游戏加速，无线：双频≥2976Mbps；有线：≥1个千兆WAN口，≥3个千兆LAN口；配备≥5颗独立信号放大模块。	台	8
2	POE交换机(16口)	1、千兆POE电口数≥16个，千兆SFP光口数≥2个； 2、工作温度：0°C～40°C，存储温度：-10°C～70°C，相对湿度：5%～90% RH 无凝结； 3、交换性能≥192Gbps，包转发率≥40Mpps；	台	2
3	网络交换机（16）口	1、整机交换容量≥6.72Tbps，包转发率≥170Mpps； 2、整机具备千兆电口≥24个，千兆 SFP光口≥4个； 3、支持MAC地址≥16K； 4、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v1/2、OSPF等IPv4动态路由协议，支持IPv6邻居发现（NDP），IPV6静态路由； 6、支持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节能技术：当EEE使能时，从而大幅度的减小端口在该阶段的功耗，达到了节能的目的； 5、 支持通过在网络管理平台的Web页面对交换机进行可视化管理查看，包括交换机的端口状态及配置、vlan信息，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7、 支持通过网络管理平台一键替换“按钮”即可完成故障设备替换，提供截图证明； 8、 支持通过APP进行远程管理，并且可以修改交换机网络配置，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台	2
4	400W监控摄像头	1、smart功能 普通事件：移动侦测（支持人形检测），异常 2、接口 音频：1个内置麦克风 网络：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3、网络 同时预览路数：最多6路 用户管理：最多32个用户 可配置管理员、操作员、普通用户 客户端：iVMS-4200 浏览器：使用本地服务预览：Chrome 80+，Firefox 80+，Edge 89+，Safari 13+ 接口协议（API）：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SDK，GB28181 网络协议：TCP/IP，ICMP，HTTP，DHCP，DNS，RTP，RTSP，RTCP，	台	24

		NTP，IGMP，QoS，UDP，Bonjour，SSL/TLS，HTTPS，DDNS，UPnP，IPv4 4、补光 红外波长范围：850 nm 防补光过曝：支持 补光灯类型：智能补光，可切换白光灯、红外灯 补光距离：红外光最远可达 50 m，白光最远可达 30 m 5、一般规范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30 ℃~60 ℃，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存储温湿度：-30 ℃~60 ℃，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联动方式：上传中心 通用功能：心跳，密码保护，水印技术 恢复出厂设置：支持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供电方式：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 PoE 机型支持：IEEE 802.3af，Class 3 电流及功耗：DC：12 V，0.42 A，最大功耗：5 W PoE 机型支持：IEEE 802.3af，CLASS 3，最大功耗：6.5 W 电源接口类型：Ø5.5 mm 圆口 6、视频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Smart264/Smart265，支持超级智能编码 子码流：H.265/H.264 视频压缩码率：32 Kbps~8 Mbps H.264 编码类型：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 H.265 编码类型：Main Profile 码率控制：定码率，变码率 7、镜头 最大光圈数：F1.6 镜头尺寸接口：M12 8、图像 日夜转换模式：白天，夜晚，自动，定时切换 图像增强：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 图像设置：镜像，饱和度，亮度，对比度，锐度，AGC，白平衡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可调 9、认证 防护：IP67 10、音频 音频环境噪声过滤：支持 音频采样率：8 kHz/16 kHz 音频压缩标准：G.711alaw/AAC-LC 音频压缩码率：64 Kbps（G.711alaw）/16~64 Kbps（AAC-LC） 11、摄像机 传感器类型：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快门：1/3 s~1/100,000 s 日夜切换模式：ICR 红外滤片式 宽动态：数字宽动态		
5	智能分析硬盘录像机	【硬件规格】 2U 标准机架式 8 盘位超脑 NVR 2 个 HDMI，2 个 VGA，双异源输出，支持双 4K 输出 支持满配 12TB 硬盘（总容量可达 96TB） 2 个 10M/100M/1000Mbps 网口 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 1 个 eSATA 接口 报警 IO 接口：16 路报警输入，9 路报警输出 【产品性能】 输入带宽：320Mbps 输出带宽：400Mbps 接入能力：32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解码能力：最大支持 32×1080P RAID 模式：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支持全局热备盘 （仅支持监控级 AI 盘或企业级硬盘启用 RAID） 【智能应用】 5 合 1 AI 融合巡检，集成人、车、行为、事件、AIOP 5 大类多种算法于一体 一、人 1、人脸识别：人脸抓拍+人脸比对 2、人数统计：倾斜客流统计+区域人数统计 二、车 1、机动车识别：车牌识别（含车牌颜色）+车辆属性识别（含车辆颜色、车辆主子品牌、车辆类型） 2、非机动车识别：电瓶车+自行车 三、行为 1、安全帽反光衣：安全帽（颜色：红黄蓝白橙）+反光衣（颜色：绿橙） 2、岗位行为分析：在离岗+睡岗（趴睡）+玩手机+人数异常+人员滞留 3、抽烟打电话：抽烟+打电话 4、街面行为分析：倒地+聚集+快速移动（奔跑）+剧烈运动（打架） 5、周界防范：区域入侵+越界+进入区域+离开区域 四、事件 1、烟雾火点：近距离烟火检测（室内、园区） 2、通道占用（室内消防通道占用） 3、街道事件：垃圾满溢、打包垃圾、晾晒垃圾、占道经营、店外经营、游摊小贩、乱堆物料、经营撑伞、违规广告、沿街	台	1

		晾晒、机动车/非机动车乱停乱放 五、AIOP 1、支持检测、分类、混合、双检测、分割、OCR 等 AI 模型加载运行 【设备总性能规格】 设备内置 3 颗 GPU，默认配置 2 个 GPU 直接分析（单 GPU 支持 4 路实时或 16 路定时抓图或轮巡视频分析）+1 个 GPU（大模型二次研判） 支持预览的单窗口轮巡，设备支持在多画面的固定窗口上进行轮巡预览，其他预览窗口不轮巡 支持预览时对实时视频流进行手动打标签，通过标签检索可以检索到相关的录像片段		
6	党建引领系统	内容管理与展示：整合海量党建资讯，如时政新闻、政策法规、先进事迹等，以图文、视频、文档多种形式呈现。可自定义展示界面，依据需求调整板块布局与内容呈现方式，便于及时更新党建知识、发布通知，确保信息时效性 。 学习互动：提供丰富线上课程，支持党员自主学习、在线答题、交流讨论。通过积分排名、知识竞赛等活动，激发党员学习热情，增强学习趣味性与参与度 。 党务辅助：协助管理党组织架构、党员信息，记录组织生活开展情况，像 “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可线上安排、记录与统计，提升党务工作效率与规范性，保障数据安全，部分系统还支持远程运维与管理 。 1、 全新流水试超薄机身设计，采用金属材质，红色专属党建外观后壳设计。 2、 4K/UHD 高清显示，画面细腻，精准显示任意细节，带来逼真显示效果。 3、 采用功能强大的国产系统 Hi3751V560 CPU 四核 A55 Cortex 64bit CPU，内置系统 Android 9.0 4、 标牌广告机采用高亮 LCD 液晶面板 350cd/㎡ ，对比度 1400:1，色彩度高达 16.7 Million 。 5、 工作时长：满足 7*24 小时无间断开机，保证长时间工作环境中稳定运行。 6、 标牌广告机终端丰富的 I/O 接口配置：HDMI 2.0，USB，RS232，AUDIO 等接口，2.4G wifi 模块 7、 标牌终端适用于传统横屏场景，系统、应用界面支持四个方向选择，支持 0°、90°、180°、270°任意设置和切换。 8、支持 HDMI 开机信号唤醒功能，支持无信号自动休眠设置。 9、 支持通过 U 盘直接播放图片、视频；同时支持外部内容拷入终端： 利用标牌系统内置媒体播放器，设置进行节目编辑与播放（无需外插 U 盘存储设备） 10、支持红外 10 触摸功能，实现商超功能指导，商品导购选	台	2

		择等功能。 11、标配立式支架 12、支持按键锁功能： 键锁开启后按键遥控器、外接按键、USB 键盘和鼠标均被锁定，防止其他未授权人员操作。 13、标牌支持信息发布显示：视频、音频、图片、文本、网页、本地网页、HTML5、直播、字幕、天气时间、PDF/OFFICE 等多媒体信息。 14、标牌系统多媒体播放器支持 PDF 等文件播放 15、标牌日程管理 app，可以实现开机信号源（如 HDMI、VGA、PDF、媒体、USB）的设置，并实现指定信号源的定时开关机功能。 16、系统防灼烧功能，可设定自动润屏，以防止长时间开机使用导致液晶屏灼烧损坏　　17、支持终端系统设置 USB 克隆拷贝，方便快速实施多台终端设备系统设置 18、支持电子时钟，自由设定开关机时间，支持定时开关机、支持 RS232 串口控制终端。 19、显示终端支持远程管理：支持远程截屏回传功能，支持远程设置显示终端的定时播放、睡眠、定时开关机、终端设备重启，当终端设备出现异常，系统可远程重启终端，使之恢复正常。 20、显示模式具备至少五种情景模式以及动态背光模式： 机场交通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75/背光 100） 酒店商超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75/背光 100） 餐饮服装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50/背光 100） 安防监控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75/背光 100） 办公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60/背光 80） 动态背光模式，根据进来的信号源是静态还是动态自动调整背光值		

7	信息发布机	内容编辑管理：支持图片、视频、文字等多格式素材导入，可分屏布局、调整内容展示效果（如字体、特效），灵活组合不同区域显示内容。 智能发布控制：支持网络实时推送或定时计划播放，可设置循环 / 顺序 / 随机播放模式，远程操控播放状态并监控设备运行。 系统运维管理：可调节亮度、分辨率等显示参数，支持定时开关机、设备自检及权限分级管理，保障信息安全与设备稳定运行。 1、 全新超窄前框、近四等边，采用塑胶材质，黑色面框、黑色塑胶后壳设计。 2、 4K/QHD 高清显示，画面细腻，精准显示任意细节，带来逼真显示效果。 3、 使用国产 Hi3751V560 四核 CPU A55 1.2GHz GPU Multi-Core Mali-G52: 2G/16G DDR/ROM 4、 数字标牌操作系统 Android 9.0。 5、 工作时长：满足≥ 7*18 小时无间断开机，保证长时间工作环境中稳定运行。 6、 标牌终端丰富的 I/O 接口配置：HDMI 2.0，USB，RS232，AUDIO 等接口，2.4G wifi 模块 7、 标牌终端适用于传统横屏场景，系统、应用界面支持四个方向选择，支持 0°、90°、180°、270°任意设置和切换。 8、 支持通过 U 盘直接播放图片、视频；同时支持外部内容拷入终端： 利用标牌系统内置媒体播放器，设置进行节目编辑与播放（无需外插 U 盘存储设备） 9、支持 HDMI/VGA 开机信号唤醒功能，支持无信号自动休眠，支持 HDMI 失效备份功能。 10、标牌支持自定义屏保功能，可以通过内部存储/U 盘自定义当 HDMI 无信号时的屏幕保护画面，当 HDMI 无信号时可以播放客制化广告，视频、图片，无缝衔接 HDMI 信号与广告，避免设备长时间无画面。 11、支持安卓信号源源下色温调整，色温有标准、冷色、暖色、用户自定义等选项，用户自定义选项下可通过 调整 R Gain/G Gain/B Gain 值，达到多台标牌设备一起播放时内容色彩及亮度一致，更加美观。 12、支持 HDMI/VAG 信号源下色温调整，色温有标准、冷色、暖色、用户自定义等选项，用户自定义选项下 可通过调整 R Gain/G Gain/B Gain 值，达到多台标牌设备一起播放时广告内容色彩一致，更加美观。 13、标牌支持护眼模式功能。	台	3

		14、支持按键锁屏功能： 按键锁开启后按键遥控器、外接按键、USB 键盘和鼠标均被锁定，防止其他未授权人员操作。 15、标牌系统内置多媒体播放器支持 PDF 等文件播放。 16、克隆设置数据功能设置，可克隆同型号下单台设备的如 Wi-Fi 密码 、OSD 参数（音量、亮度等）等参数设置，通过 PD 克隆功能 ，将这些参数复制到 U 盘，再克隆到其它 PD 设备，达到批量设置的目的。 17、支持 RTC 电子时钟功能，自由设定开关机时间，支持定时开关机，支持 RS232 串口控制终端。 18、标牌内置日程管理 app，可以实现开机信号源（如 HDMI、VGA、PDF、媒体、USB）的设置，并实现指定信号源的定时开关机功能。 19、标牌支持像素偏移防灼烧功能，减轻设备长时间停留在固定画面所造成的烙印现象，可开启像素偏移，以防止长时间开机使用导致液晶屏灼烧损坏。 20、标牌支持自定义开机 logo、动画、壁纸功能，可以通过内部存储/U 盘自定义设置开机 logo、动画和壁纸。 21、显示模式具备至少五种情景模式以及动态背光模式： 机场车站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54/锐利度 37/背光 90） 酒店商超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54/锐利度 37/背光 100） 餐饮服装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50/锐利度 34/背光 100） 安防监控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50/锐利度 37/背光 100） 办公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50/锐利度 37/背光 90） 户外模式（亮度 50/对比度 60/锐利度 37/背光 100） 动态背光模式，根据进来的信号源是静态还是动态自动调整背光模式及其背光值。 22、标牌支持信息发布系统，支持远程管理：支持远程截屏回传功能，支持远程设置显示终端的定时播放、睡眠、定时开关机、终端设备重启，当终端设备出现异常，系统可远程重启终端，使之恢复正常。 23、标牌支持信息发布显示：视频、音频、图片、文本、网页、本地网页、HTML5、直播、字幕、天气时间、PDF/OFFICE 等多媒体信息。 24、标牌内置定期系统优化功能，客户可根据自己使用习惯，设置系统优化时间，定时定期清理系统缓存，保障设备高效运行。		

8	信息展示系统	同步控制系统：实时映射电脑画面，以 60 帧 / 秒以上速率显示视频、图文等，色彩表现力强，呈现多媒体宣传效果。但操作复杂、成本较高，由发送卡、接收卡和 DVI 显卡构成 。 异步控制系统：也叫脱机控制系统，预先将编辑好的文字、图形等信息存入帧存储器，循环播放。特点是操作简便、价格实惠，应用广泛。简易型仅能显示数字时钟等，图文型还支持动画、模拟时钟等更丰富内容。 信息发布系统：适用于大型场所，具备亮度智能调节、高清无缝拼接等特性。通过电源、驱动 IC 等组件协同，实现高刷新率、低亮高灰显示，能自动调节亮度，并对发光二极管逐点进行颜色校正。 像素点间距：1.53mm 模组分辨率：3785x1032≈390 万 模组输入电流（最大值）：5A 模组输入功耗（最大值）：25W 模组输入电压：4.5～5V 使用寿命：≧100000 Hours 1.采用表贴三合一 SMD1515 灯珠，物理点间距≤1.53mm 2.显示面积≤13.52 ㎡ ，长≥7.04m，高≥1.92m， 3.刷新频率≥3840Hz，色温：2000~9500K 范围可调。 4.亮度均匀性：≥97% 5.连续工作时间：7*24 小时不间断，LED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MTBF≥12 万小时。 6.水平视角 ≥140 °，垂直视角°≥140 ° 7.对比度：≥5000:1 8.人眼舒适度：人眼视觉健康舒适度 VICO 指数小于 1 级； 9.防护等级：显示屏防尘性能满足 IP6X 防护等级要求。外壳防护等级，前 IP50,后 IP54,产品可满足 10 级抗震测试要求；	平米	13.52

9	视频处理系统	控制系统：同步系统实时映射电脑画面，适用于视频直播等动态场景；异步系统脱机存储播放图文、动画，适合固定内容展示，操作简便成本低。 视频处理系统：支持多信号接入，能将输入信号无损缩放适配屏幕，通过逐点校正优化画质，高刷新率保障动态画面流畅无闪烁。 智能管理系统：可远程监控屏幕状态、自动预警故障，具备环境自适应调节亮度和温度功能，双电源等冗余设计确保稳定运行 。 可视化节目编排和管理。 媒体支持视频/图片/PPT/音频。 媒体文件分组和排序。 媒体文件夹批量导入。 支持 NDI 源采集。 支持网站输入源。 支持流媒体输入源。 支持配置播放合集。 支持自定义文字输入源。 PPT 支持 1080P 大小。 支持 PPT 通过翻页笔控制。 支持 PPT 跟随节目自动播放 播放进度管理。 节目自动跳转播放。 支持图层大小和优先级调节。 支持主 KV 及主 KV 跳转。 主媒体计时，节目按照主计时媒体自动切换。 支持节目转场淡入淡出特效。 支持图层遮罩、图层截取。 支持硬解码	台	1
10	视频处理器	三画面；带载 390 万、横向最大 4096、纵向最大 4096；输入:1xSDI、1xCVBS、1xVGA、1xDVI、2xHDMI；输出:6x 网口；选配：U 盘脱机播放、支持无线 投屏、1xAudio、鼠标控制	个	1
11	专业卡包功放（350W）	采用大功率管作输出，功率强劲的专业卡包功放； 双混响芯片，MP3+蓝牙功能，自动抑制啸叫功能；； 采用专业电磁屏蔽环形变压器供电； 采用专业数码混响 IC，话筒特设有立体声效果，运用最新科技卡拉 OK 杜比降噪系统； 本机设有完善的安全保护系统，运用最新技术自动故障检测功能； 加强型温控无极变速风扇。 输出功率/8Ω：350W*2 输出功率/4Ω：480W*2	台	1

		频率响应：20-20KHz 信噪比：70db 输入灵敏度：mic:12mV MUSIC:300mV		
12	8寸音箱	额定功率：80W； 最大功率：240W； 额定阻抗：8Ω； 频率响应：50Hz-18kHz； 驱动器：1*8寸低音、2*3寸高音； 灵敏度（1W/1M）：88dB； 最大声压级：112dB； 分频器：1.8KHz； 指向性覆盖角：140°（H）x100°（V）；	只	4
13	教学U段一拖二无线麦克（600频段）——-主机*1+手持*2	1.采用独有的ID码导频技术，彻底解决同频、串频现象，有效阻隔使用环境中信号干扰； 2.接收机采用全金属机身，标准1U高度，配置挂耳可安装于标准机柜； 3.接收机采用双通道UHF无线通信，640-690MHz频率范围，每个通道≥500个频点可选，可切换频点总数≥500个； 4.可通过麦克风拨码开关切换麦克风工作频率，满足不同场景需求； 5.主机、麦克风均配备液晶屏幕，可实时反馈系统工作状态，可显示电池电量、信号强度、工作频率； 6.标配不少于：主机*1+手持麦克风*2。 7.无线手持麦克风： 1.发射功率≥30mW 2.调制方式：FM 3.最大调制度≥40KHz 4.高次谐波<-60dB 5.供电电压不劣于：1.5V AA电池2节 6.持续使用时间>8小时	台	1
14	机柜	类型：标准机柜 标准：19英寸国际标准 尺寸：长度600mm，宽度600mm，高度1600mm 容量：32U 门及门锁：前置玻璃门或网门，有门锁 附加功能：带风扇和插座	台	1

15	一键报警按钮	功能特点: 1.低成本:NB-1oT 模式，使用运营商网络，不需架设基站设备降低系统成本。 2.易安装:无线通信，内置电池，不需要布线，缩短施工时间，降低施工成本。 3.易维护:智能运行，实时监测设备运行状态，及时发现故障。 4.便捷性:互联网运营管理模式，用户随时随地都可通过微信、电脑的方式接警。 5.按键报警，锁匙复位、自复位可选。	个	4
16	信息展示系统	同步控制系统：实时映射电脑画面，以 60 帧 / 秒以上速率显示视频、图文等，色彩表现力强，呈现多媒体宣传效果。但操作复杂、成本较高，由发送卡、接收卡和 DVI 显卡构成 。 异步控制系统：也叫脱机控制系统，预先将编辑好的文字、图形等信息存入帧存储器，循环播放。特点是操作简便、价格实惠，应用广泛。简易型仅能显示数字时钟等，图文型还支持动画、模拟时钟等更丰富内容。 信息发布系统：适用于大型场所，具备亮度智能调节、高清无缝拼接等特性。通过电源、驱动 IC 等组件协同，实现高刷新率、低亮高灰显示，能自动调节亮度，并对发光二极管逐点进行颜色校正。 像素点间距：1.53mm 模组分辨率：3785x1032≈390 万 模组输入电流（最大值）：5A 模组输入功耗（最大值）：25W 模组输入电压：4.5～5V 使用寿命：≧100000 Hours 1.采用表贴三合一 SMD1515 灯珠，物理点间距≤1.53mm 2.刷新频率≥3840Hz，色温：2000~9500K 范围可调。 3.亮度均匀性：≥97% 4.连续工作时间：7*24 小时不间断，LED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MTBF≥12 万小时。 5.水平视角 ≥140 °，垂直视角°≥140 ° 6.对比度：≥5000:1 7.人眼舒适度：人眼视觉健康舒适度 VICO 指数小于 1 级； 8.防护等级：显示屏防尘性能满足 IP6X 防护等级要求。外壳防护等级，前 IP50,后 IP54,产品可满足 10 级抗震测试要求；	平米	8

17	视频处理系统	控制系统：同步系统实时映射电脑画面，适用于视频直播等动态场景；异步系统脱机存储播放图文、动画，适合固定内容展示，操作简便成本低。 视频处理系统：支持多信号接入，能将输入信号无损缩放适配屏幕，通过逐点校正优化画质，高刷新率保障动态画面流畅无闪烁。 智能管理系统：可远程监控屏幕状态、自动预警故障，具备环境自适应调节亮度和温度功能，双电源等冗余设计确保稳定运行 。 可视化节目编排和管理。 媒体支持视频/图片/PPT/音频。 媒体文件分组和排序。 媒体文件夹批量导入。 支持 NDI 源采集。 支持网站输入源。 支持流媒体输入源。 支持配置播放合集。 支持自定义文字输入源。 PPT 支持 ≥1080P 大小。 支持 PPT 通过翻页笔控制。 支持 PPT 跟随节目自动播放 播放进度管理。 节目自动跳转播放。 支持图层大小和优先级调节。 支持主 KV 及主 KV 跳转。 主媒体计时，节目按照主计时媒体自动切换。 支持节目转场淡入淡出特效。 支持图层遮罩、图层截取。 支持硬解码	台	1
18	视频处理器	三画面；带载 390 万、横向最大 4096、纵向最大 4096；输入:1xSDI、1xCVBS、1xVGA、1xDVI、2xHDMI；输出:6x 网口；选配：U 盘脱机播放、支持无线 投屏、1xAudio、鼠标控制	个	1

19	专业卡包功放（350W）	采用大功率管作输出，功率强劲的专业卡包功放； 双混响芯片，MP3+蓝牙功能，自动抑制啸叫功能；； 采用专业电磁屏蔽环形变压器供电； 采用专业数码混响 IC，话筒特设有立体声效果，运用最新科技卡拉 OK 杜比降噪系统； 本机设有完善的安全保护系统，运用最新技术自动故障检测功能； 加强型温控无极变速风扇。 输出功率/8Ω：350W*2 输出功率/4Ω：480W*2 频率响应：20-20KHz 信噪比：70db 输入灵敏度：mic:12mV MUSIC:300mV	台	1
20	8 寸音箱	额定功率：80W； 最大功率：240W； 额定阻抗：8Ω； 频率响应：50Hz-18kHz； 驱动器：1*8 寸低音、2*3 寸高音； 灵敏度（1W/1M）：88dB； 最大声压级：112dB； 分频器：1.8KHz； 指向性覆盖角：140°（H）x100°（V）；	只	2

21	教学U段一拖二无线麦克（600频段）——主机*1+手持*2	1.UHF频段，锁相环(PLL)频率合成双通道无线会议接收机； 2.主机搭配手持麦克风实现多场合的使用场所； 3.采用全新的数字导频技术，彻底解决相互串频现象，自动搜索无干扰信道功能； 4.内设静音电路，完全消除麦克风开启和关闭的冲击噪声； 5.100×2个信道，信道间隔250KHz，具备极高的接收灵敏度； 6.麦克风采用独特的升压设计，电池电量下降不影响手咪整体性能； 7.具备可调发射功率和可调静噪门限，接收机设有静噪控制旋钮； 8.标配：主机*1+手持*2； 9.单机型建议叠机数量3-4套； 技术参数： 1.频率范围：640-690MHz(±0.25MHz) 2.可调信道数：100×2 3.工作有效距离：100米（空旷距离） 4.频率稳定度：±10ppm 5.接收灵敏度：-95~-67dBm 6.音频频响：40-18000Hz 7.谐波失真：≤0.5%；信噪比：≥110dB 8.音频输出：平衡输出和混合输出 9.发射功率：3-30mW 10.电池规格：5号电池2节 11.电源规格：DC12V/2A 12.电源消耗：≤10W	台	1
22	机柜	类型：标准机柜 标准：19英寸国际标准 尺寸：≥长度600mm，≥宽度600mm，≥高度1600mm 容量：32U 门及门锁：前置玻璃门或网门，有门锁 附加功能：带风扇和插座	台	1
23	人脸门禁一体机	材质：铝合金外壳+玻璃面板 尺寸大小：180X85X16mm 摄像头：宽动态双目200万高清摄像头 显示屏：7英寸IPS全视角高清触摸屏 算法支持：人脸识别、二维码识别 读卡距离：0-3cm 运行系统：LINUX系统 管理方式：脱机管理、小程序管理 比对方式：1:N/1:1 识别速度：<0.3S 通讯方式：WiFi+TCP/IP(选配4G) 韦根接口协议：wiegand26/34	个	9

		登记方式：人脸、密码、IC卡、二维码		
	理疗康复保健设备			
1	智慧康养椅	特色功能：包括脚底滚轮、碳纤维加热、零重力等功能 适用人群：适合身高2米以下、体重100公斤以下的人群使用 按摩部位：包括手臂、脚底、腰臀和腿部 电源和重量：电源线长1.5米，产品净重84公斤，额定频率为50Hz，供电方式为开关电源 其他功能：具有自动按摩程序和演示按摩功能	台	2
2	智能中医灸疗终端	1、灸疗床承重：≥150kg； 2、灸疗床排风量：≥220m³/h； 3、触摸按键一键开机； 4、支持信息同步传输，灸疗时间，温度，整体进程数据均可显示在液晶屏上； 5、一次性床垫； 6、阻燃床面：防止火星溅射病人，阻断病人与燃烧灸材直接接触的任何可能； 7、点火器≥12支，至少可同时点燃12个灸段，每支点火功率0～45W，以点带面，覆盖全身； 8、床面采用≥18颗通体高纯度砭石； 9、摇摆循温：使上、下半身艾火往复摆动，连环循温； 10、治疗时间：灸疗治疗时间≥60min； 11、自动点火：可自动点火，点火后150s±20s后自动断电； 12、设备内嵌型软件组件控制/驱动仪器硬件。	台	2
3	磁振热治疗仪	1、额定输入功率:150VA。 2、磁场强度范围:≤38mT。 3、振动频率为50Hz，允差±1Hz 。 4、振动幅度为2mm～5mm。 5、六种治疗模式。 模式1:工作周期1.0s，允差±0.2s； 模式2:工作周期2.0s，允差±0.2s； 模式3:工作周期2.5s，允差±0.2s； 模式4:工作周期3.0s，允差±0.2s； 模式5:工作周期4.0s，允差±0.2s； 模式6:工作周期5.0s，允差±0.2s。 6、温度控制:开机默认为常温工作模式，可选择温控工作模式，分40℃-55℃分四档可调，允差±3℃。 7、治疗定时时间为1min～60min可调,步距为1min,允差±5%。 8、将磁疗，振动，热疗三种治疗方式相结合，由一种导子同时输出，实现三种治疗同步进行。 9、输出通道:单通道。 10、数码管显示窗口。	台	2

		11、标配一个标准温热导子，一个颈肩温热导子。 12、治疗仪治疗完毕，并有峰鸣音提示。 13、超温保护装置:治疗仪具有独立于恒温器的非自动复位的超温保护装置，超温保护装置动作时，停止输出，应用部分的温度不超过60℃。 14、治疗仪外形尺寸(长×宽):420mm×360mm×232mm 允差±30mm。 15、治疗仪主要由主机、温热导子、机架(选配)组成。		
4	红外光灸疗机	1、安全类型:I 类，B 型 2、电源:AC220V 频率:50Hz。 3、红外光波长范围 580nm～1050nm； 4、红外光治疗光功率输出最大 10W，允差±2W; 5、红外光输出档位三档调节，频率 5一60HZ； 6、艾灸加热温度 100一160 度； 7、红光与艾灸可同时输出； 8、工作时间 1min-99min 可调，级差 1min，允差±10s； 9、支臂调节方便，艾灸治疗头三维方向可调； 10、具有艾灸能量裙，使艾灸集中于病灶，又避免暴露隐私； 11、具有防倾倒保护功能；	台	2
5	下肢功率终端	子表的功能： 1、显示窗口：时间、路程、总程、速度、热量、心率等 2、静音双向皮带传动 舒适双色 PU 座垫，座垫调节管可上下调节 最大使用者承重力 100 kg 座垫额定载荷 kg：135 用途：用于下肢关节活动、肌力及协调功能训练	台	3
6	短波治疗仪	1、柜式一体机型，且带锁止万向轮，各种角度灵活转动； 2、需配备电场耦合板； 3、需配备高频振荡腔体； 4、能量调谐以百分比显示（%） 5、设备需具备非控制调谐方式的输出控制装置； 6、工作频率：27.12MHz±0.6%； 7、三种治疗模式：连续输出、脉冲-疏、脉冲-密； 8、脉冲调制频率为：70Hz 或 350Hz，允差 15%； 9、额定输出功率（连续波）为：200W±20%； 10、治疗时间：10min、15min、20min、25min、30min 五档，各档允差±10%； 11、输出功率稳定性：治疗仪连续工作 30min，输出功率变化±10%；	台	2

7	四肢联动系统	1　档位调节：15档阻力调节。 2　座椅功能：可以根据要求进行前后调节，左90度旋转定位锁，右旋转90度定位锁，座椅两侧有扶手可调。 3　手柄：可以根据自身需要进行随意伸缩.旋转调节。 4　适用范围：150-185CM身高人群使用，最大承受重量130公斤。 5　显示屏：显示运动时间，运动速度，踏步次数，踏步总次数。	台	1
8	脑波体感音乐放松助眠系统	1、屏幕：≥10寸平板电脑，Windows10操作系统，支持全触摸操作； 2、电动调节角度：110°～150°； 3、振动频率：±15HZ～150HZ； 4、体感眼镜仪：≥8-13Hz频闪光牵引、脑电采集、体感音乐于一体，进行生物反馈采集；状态调节时，进行脑电牵引，可实现被动生物调节及自我生物反馈训练于一体； 5、可存储用户基本信息，病历记录； 6、量表测试：包含至少四种精神类评估量表，可自动生成并保存评估报告，并可以直接打印报告； 7、体感调节：至少四个专项的体感治疗，可对使用者当前的精神状态进行数据采集； 8、体感音乐、焦虑调节、睡眠调节,至少有六种功能参数可调。在此过程中可计算出用户的专注度、放松度和心率数据； 9、≥4种意念游戏，主要通人机互动形式，游戏情景的模式追踪人脑反应并及时反馈出用户的专注度、放松度、心率等生理变化； 10、内置α脑电波放松音乐，内置至少4种音乐类型，≥54首音乐； 11、数据分析：包含两种数据分析，量表测试和体感调节的记录以文字及图表的形式显示； 12、设备状态：至少拥有两大模块连接状态； 13、放松椅电动调节角度，采用16HZ～150HZ的振动频率，与耳机音频输出一致。	台	2
9	扭转康复训练器	1.尺寸（长宽高）：1045*740*960mm 2.净重：42kg 3.阻力：双向液压阻尼，10档阻力调节 4.承重：≥150KG	台	2
10	屈伸康复训练器	1、尺寸（长宽高）：995*740*1230mm 2、净重：42kg 3、阻力：双向液压阻尼，10档阻力调节 4.承重：≥150KG	台	2
	健康检测设备			

1	智能体检一体机	一、整体要求 1、主要检测功能：BMI 脉率、血氧、血糖、尿酸、总胆固醇、血流灌注指数、体温、心电、腰围、臀围、腰臀比。 2、使用简单自助，具有良好的人机交互能力，每个检测项目都具有语音动画提示引导检测者完成检测。 3、操作显示屏尺寸≥15 寸电容触摸屏，分辨率≥1920*1080，显示规格为 16:9 宽屏显示，方便操作使用，触摸屏必须采用加硬钢化玻璃材质，采用金属边框整体嵌入，安全耐用。 4、检测完成自动打印检测报告单。 二、系统要求： 1、支持刷二代身份证、手机号、人脸、游客等多种方式登录使用。 2、系统可支持人脸识别方式登录。 3、支持《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公卫建档要求建立健康档案，公卫随访服务（包括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服务、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服务、预防接种服务、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居民健康档案、高血压患者管理、肺结核管理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儿童健康管理、糖尿病患者管理、传染病及公卫事件） 4、测量模式：逐项检测及多项同步检测兼容可选，缩短检测时间。 三、产品由软硬件组成，为方便后续系统升级及质量保障，所投产品应具备： 1、健康信息工作站产品由生理参数管理软件控制集成相应的检测硬件设备组成； 四、各分项检测 （一）身高体重测量 1、身高测量方式：超声波测量 2、称重范围：1kg－200kg ，精度±0.1kg 3、测量范围身高：70cm－210cm ，精度值：±1cm 4、为确保使用的稳定性，需提供产品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二）血压 1、测量方式：示波法+柯氏音法 2、测量范围：压力范围 0mmHg-295mmHg(0.0kPa~39.33kPa)；脉率测量范围 40-199 次/分 3、最大允许误差：压力:土 3mmHg(土 0.4kPa) ，脉搏率:5% 4、正常工作环境：温度:5° C-40° C ，相对湿度:15%-80%RH，气压:80kPa-105kPa 5、可测量上臂周长：24cm-42cm 6、可上下旋转角度，可左右旋转角度，方便不同身高人群的测量 （三）心电仪 1、检测通道数：1 个心电信号 2、电极：3 个一体化金属电极	台	1

		3、心率测量范围：30bpm—240bpm 4、心率测量精度：±2bpm 或±2%两者取最大值 （四）人体脂肪 1、测量指标：脂肪率、基础代谢率、水分率、体脂肪量、体水分量、体质指数、体型判断等指标。 2、可判断消瘦、标准、健壮、肥胖等体型 3、测量方法：生物电阻抗法 （五）血氧仪 1、测量范围：血氧饱和度35%-100%；脉搏率 35次/分-240次/分 2、测量精度：血氧饱和度：70%-99%段为±2%， 低于70%无意义 3、使用温湿度：5℃~40℃ 、30%～80% （六）血糖尿酸总胆固醇多功能分析系统 1.原理：电化学生物感测原理 2.血样：新鲜指尖全血 3.可测量血糖、尿酸、总胆固醇 4.检测范围:血糖1.1~33.3mmol/L、总胆固醇2.59~10.35mmol/L、尿酸0.18~1.19mmol/L 5.操作温度 10-40℃ （七）体温仪 1、测量范围：体温：34.0℃~42.9℃ 2、测量重复性≤±0.2℃ 3、测量距离5cm－8cm 四、操作平台： (1)主控主机 1.CPU ：四核1.8G及以上；内存2GB及以上高速缓存；硬盘32GB及以上 2.系统：安卓 (2)身份证读卡器 1、阅读距离：0-3cm； 2、阅读时间：<1s； (3)信息工作站操作台 1、安装移动轮，可方便移动，设备到达现场后只需接入电源和网络即可检测使用。 2、自带嵌入式打印机自动打印报告 3、整机一体式设计，须安装储物抽屉，可放置设备所需的零配件。		

2	智能监测定位手表	内存：ROM(128MB+64mb) 定位：GPS(北斗)WIFI+基站 支持:G- SENSOR 计步 传感器：BD1662 心率、血氧血压(算法)、体温按键:开机键，微聊，SOS 按键，亲情 充电:4PIN 磁吸 扬声器:1609 二合一喇叭 MIC:内置 MIC 马达:支持 电池类型:700mAh 聚合物电池（电池以 700mAH 时为准） 待机时间:4-6 天(视使用频率和网络状态)	个	1000
3	人体成分分析仪	1、工作原理：多频率生物电阻抗测试。 2、电极：4 极 8 点接触式电极。 3、测试频率：1kHz、5kHz、50kHz、250kHz。 4、检测电流≦80uA，更低电流通过人体，更安全。 5、测试部位： 5.1：阻抗：身体 5 个节段(右上肢、左上肢、躯干、右下肢、左下肢)在 4 个不同测量频率下的阻抗值≧20 个； 5.2：电抗：身体 5 个节段(右上肢、左上肢、躯干、右下肢、左下肢）在 3 个不同测量频率（5kHz、50kHz、250kHz）下的电抗值≧15 个； 5.3：全身相位角：50kHz 下的全身相位角。 6、阻抗测量性能： 6.1 阻抗测量范围≧10Ω-1250Ω； 6.2 阻抗测量误差：躯干误差≤±3%、肢体误差≤±1%。 7、体重测量性能 7.1 体重测量范围≧2kg～250kg； 7.2 体重测量误差≦±0.1kg。 8、可测量的主要参数覆盖以下指标： 8.1、人体成分参数：身高、体重、生物电阻抗、全身相位角、身体总水分、蛋白质、体脂肪、无机盐； 8.2、肌肉参数：肌肉量、骨骼肌含量、肌肉均衡分析； 8.3、脂肪参数：BMI、去脂体重、体脂百分比、节段脂肪分析、内脏脂肪面积、内脏脂肪等级、肥胖度； 8.4、无机盐参数：骨矿物质含量； 8.5、体维度参数：颈围、臂围、胸围、腰围、臀围、大腿围、腰臀比； 8.6、综合评估：人体成分总评分、基础代谢、身体细胞量、趋势图分析、儿童生长曲线、体重控制、体型判定、肥胖评估、身体均衡评估、饮食建议、运动建议。 9、适用人群范围不低于如下要求： 9.1、年龄测量范围≧3 岁-100 岁； 9.2、体重测量范围≧2kg-300kg； 9.3、身高测量范围≧70cm-250cm。	台	1

		10、自助身份识别：可外接扫码枪、身份证读卡器以及人脸识别模块，可实现多种身份识别功能，方便信息自动化管理。 11、测量过程中实时显示测量动画以及测量进度，并有真人语音提醒注意事项及操作步骤。 12、测量时间≦1min。 13、报告打印及病案管理：不需要额外连接计算，在设备自带屏幕即可展示完整报告单以并可对测量档案进行管理操作。 14、数据存储：不需要外接计算机，主机本地可存储档案数≧12万例。 15、触摸屏：主机采用10点触控电容屏，不需要通过按键或外接鼠标键盘操作。 16、显示屏：显示屏为高清彩色液晶屏，尺寸≧10英寸，分辨率≧1280*800。 17、可选配电池，容量≧6000mAh，电池待机工作时间≧4小时。 18、可移动性：整机可折叠，主机可拆卸，方便外检携带； 19、信息加密保护：具有多重密码保护，普通用户无法更改系统设置以及病例管理，保护用户数据隐私。 20、数据备份还原：在外接U盘的情况下可以实现档案的导出、备份、恢复操作。 21、兼容打印机：主机不需要通过外接电脑，直接与市面上主流品牌（HP、EPSON、CANON）的多种型号打印机连接并打印报告。 22、数据接口：支持USB、LAN、WIFI、蓝牙等多种数据传输。 23、数据传输协议：支持DB、Web service、http多种数据传输协议，可与第三方系统进行数据对接。 24、内置多人种判断标准：支持WHO、亚洲及中国人判定标准。 25、内置成人报告单、儿童报告单等多种报告单模板，且支持用户对报告单模板进行自定义编辑。 26、电磁兼容性： 辐射发射为B类标准水平，达到可连接家用电源环境。 27、产品质量：产品使用期限≧6年，使用过程中支持软件在线升级。		
4	超声骨密度仪	1.探头频率及带宽:核心频率1.25MHz， 带宽30%，充分保证探头频率的灵敏度和稳定性 2.探头组成:完全自主研发四晶体超声探头 3.收发模式:轴向超声波传导技术，双晶体发射双晶体接收，自动消除软组织干扰，单次检查获取大于40000组数据，确保数据的高准确度、高重复性。 4.脉冲发射频率:100~2988Hz 5.检测部位:桡骨远端、胫骨中段 6.测量参数:SOS值、T值、Z值、相对骨折风险、骨强度指数、骨质疏松预计发生年龄、身高预测、骨骼生理年龄 7.声速测量范围:2300m/s～4688m/s 8.高测量重复性:≤±0.9%	台	2

		9.高准确度:≤±50m/s 10.快速、高精度两种测量模式 11.单点检测速度:≤0.5s 12.探头导航:显示器实时可视探头与皮肤接触状态、探头与骨骼平面夹角，便于快速矫正检测角度，提高检测速度、提高数据准确性；角度显示偏转精度 0.2° 13.动画播放功能：儿童检查时吸引其注意力，使医生轻松完成检查。动画片内容可更换、增减。 14.温度显示校准块:黄铜、有机玻璃双重校准，校验器可显示当前温度以及当前温度下标准声速值，出厂配备。 15.网络接口:可提供内网连接协议，能与院内网络系统对接处理数据信息 16.探头自动休眠，有效延长探头使用寿命 17.筛查模式下检测结束后无需切换界面即可完成报告打印、检测结果上传服务器 18.适合中国人标准的数据库，婴幼儿（0-5 岁）数据库，青少年（5-20 岁）数据库，成人（20-90 岁）数据库 19.全中文彩色报告单，可以单独保存，并随时预览、打印 20.终身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5	中医体质辨识系统	1、中医体质辨识系统软件 （1）客户端访问，题库不少于 66 题； （2）体质类型：9 种，符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颁布的标准； （3）软件有体质辨识判定功能，可以判定具体个人的个性体质的偏颇； （4）软件有个性化指导功能（针对不同的个人体质可以进行膳食、运动、养生和生活方式等针对性建议）。 2、安卓一体机 （1）CPU:RK3288 四核处理器、主频 1.8G； （2）LED 屏:21.5 英寸 IPS 屏；分辨率:1920*1080 FULL HD； （3）RAM（内存）:2GB；容量 8GB； （4）操作系统:不低于 Android 5.1； （5）网络：支持 WIFI、以太网；配备蓝牙 4.0，支持外置 3G； （6）媒体播放：视频格式:MPEG-1,MPEG-2,MPEG-4,H.263,H.264,VC1,RV etc.,support up to 1080p； （7）标配 200 万摄像头； （8）电容触摸屏； （9）提供能效节能文件	台	1
	应急救援设备			
1	AED 急救柜	立柜 声光报警器：打开箱门自动报警 多媒体视频播放：15 寸广告屏 下柜可容纳急救包或急救器械	台	1

2	AED 体外除颤仪	支持心电算法识别运动干扰 救人时间数据存储完整 突发事件通知 工作温度范围：-5℃-50℃ 环境湿度范围：5%-90%，非冷凝	个	1
3	安心助行车	加厚碳钢 免安装 最大承重 200 斤 轻便折叠	个	5
	文体娱乐设备			
1	智慧文娱交互套件	净桌面带绒布尺寸为 87.5×87.5 厘米，安装上外边框后约为 1.02×1.02 米，加上 4 把椅子后占地面积约 2 米见方	台	4
2	动作互动终端	桌面大小：中式黑八台球桌的桌面大小为 2810X1530X850mm 或 2880X1600X800mm 胶边形状：中式黑八台球桌的胶边呈梯形状态。 台呢面料：中式八球桌的台呢有绒，倒顺毛，毛少且较薄。 台面颜色：一般为绿色台面，也有蓝色台布。	台	1
3	云享智能点唱舱	USB/TF 卡解码：支持 MP3/APE/FLAC/AAC/WMA/WAV 格式 蓝牙主控：蓝牙 5.0 信噪比：≥75dB 外接音频：支持(AUX) 无线话筒类型：U 段可调频 外接电源支持：支持 12V 电源输入，要求电流大于 2A 电池容量：7.4V/6A 电源：DC15V14A 100V-240V，50/60HZ 操作语音提示：支持语音开/关 直播声卡功能：支持(监听/伴奏/特效) 其他功能：消原唱、话筒优先（含灯光）	套	1
4	便携戏韵伴侣终端	视频机功能特点： 音乐播放：支持 MP3、WMA 、OGG 、 APE 、FLAC 、WAV 、ACC 格式 图片浏览支持： JPEG 、BMP 、GIF 、 TIF 、PNG 格式 支持文本文档 TXT 格式 视频播放：支持 RM、RMVB 、AVI 、 MKV 、WMV 、VOB 、MOV 、FLV 、ASF 、DAT 、MP4、3GP、MPG 、MPEG 格式	台	2
5	智能棋牌互娱屏	智能棋牌互娱屏内置丰富算法，轻松驾驭象棋、围棋、五子棋，能实时分析棋局，提供对战、教学、联网竞技等多元功能，是棋友提升技艺、畅享对弈乐趣的得力之选。	台	1

6	智能书法桌	1.蘸墨功能 蘸墨是书写汉字的传统程序之一,模拟砚台蘸墨效果。 2.选择毛笔粗细根据需求,可以选择毛笔。 3.重写功能不满意重新书写。 4.保存功能保存作品。 5.印章功能2种印章图案选择。可以手写需要设计的印章内容可以缩放印章大小，移动印章位置 6.分享可以将自己满意的作品分享到微信朋友圈。可以把作品图片电子档保存到手机上。	台	1
7	智能国画桌	数字触控一体机+国画桌+太师椅+毛笔+笔架+笔搁 屏幕尺≥43寸 桌椅材质:实木 国画桌:180cm*80cm*80cm(±5%)(长*宽*高) 太师椅:50cm*45cm*60cm	台	1
8	电钢琴	键数：88 键 音色数：100 种以下 示范曲数：11-50 首 键盘类型：逐级配重键盘 适用对象：专业演奏 款式：立式 支持智能设备 产地：中国 最大复音数：256 个 踏板数：3	台	2
9	古筝	筝首材质：实木 琴弦材质：尼龙钢丝弦 背侧板材质：金丝楠 琴码材质：酸枝木 底板材质：梧桐木	台	2
10	葫芦丝	材质：紫竹 乐器调性：C 调	个	10
11	琵琶	弦轴材质：鸡翅木 面板材质：梧桐木 背板材质：鸡翅木	把	5
12	二胡	琴身：为专业考级琴 琴皮：金花蟒背皮 琴弦：钢丝弦 琴杆：椭圆琴杆，重量约 0.9kg	把	5

13	单反照相机	有效像素≥1600 万 显示屏尺寸≥3 英寸 适用场景：旅游便携 光学变焦≥3 倍 套餐：官方标配 成色：全新 特殊功能：微距 镜头类型：固定式 屏幕类型：普通屏 像素≥2100 万及以上 防抖性能：光学防抖 传感器尺寸≥4/3 英寸 感光元件类型：CMOS	台	2
14	舞蹈扇	总长：1.5米	把	30
15	瑜伽垫	材质：TPE 厚度：10mm（初学者）	个	15
16	工艺伞	材质：仿绸 伞面尺寸≥70cm 工艺伞形式：仿古 制造工艺：半穿	把	30
17	智慧护眼灯	功率:100W 色温:≥3000K-5000K照 度:≥1172lux中心位置显色指数:Ra98(实测值)防眩光指数:UGR<13	台	4
展厅全屋智能				
1	全屋智能中控屏 S2 10.4英寸 黑色	可安装在玄关、客厅和卧室等多个空间。为用户提供场景选择、单设备控制、个性化定制操作体验	个	1
2	全屋智能面板 6键(PLC) 钻石黑 AG玻璃	6键智能面板 带3路继电器，支持3个照明回路，场景面板	个	4
3	全屋智能按钮 MINI Pro 旋钮 星耀灰 金属	单按键控制场景，旋钮支持灯光亮度调节、全屋音乐音量控制、窗帘开合度调节	个	1
4	路由M1 1母2子套装 白色	支持802.11kv协议，PPPoE/DHCP/静态IP上网方式，智能加速，智能设备保险箱。	台	1
5	群控射灯 (PLC) 21W 36°	采用专业COB光源；高显指Ra≥90还原本真色彩	个	40

6	嵌装磁吸轨道 2m 黑色	全系列标配 Ra≥90 灯珠，拆装便捷，可在轨道上自由移动	个	10
7	磁吸射灯 (0-10V) 7W 30°	7W/3000K/Ra≥95/30°/平光黑/203*59*105mm/SMD/DC48V/配套 0-10V 调光器	个	8
8	磁吸灯电源 (0-10V) 200W	磁吸灯电源模块，需搭配 0-10V 调光器（4 路）使用	个	2
9	磁吸格栅灯 (0-10V) 20W 34°	20W/3000K/Ra≥95/34°/平光黑/310*22*45mm/SMD/DC48V/配套 0-10V 调光器	个	10
10	COB 灯带 裸板 5m 50W	具有低压双色温灯带，支持调光调色功能	条	20
11	调光驱动器 1 路 RGBCW(PLC) 100W	输入电压：AC 170-240V，输出功率： 100W	个	10
12	智能插座	wifi 插座	个	50
13	烟火探测报警器（PLC） 白色	可检测环境烟雾浓度；报警声压 ≥85dB.	个	4
14	人体移动传感器 吸顶(PLC) 白色	可高精度的探测人体移动状态	个	1
其他				
1	系统集成	含硬件安装、硬件辅材、硬件系统调试	项	1

第六部分　采购合同范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 用 说 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 金额：_____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 ）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2）履约地点：___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

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

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 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 评审小组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妥善保存，但不退还。

6.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五年　　月　　日

目录格式自拟

目　　录

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信用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本投标人现参与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现郑重承诺：我方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文件及有效的开户许可证，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_____；营业期限为：_____；基本开户银行为：_____；账号为：_____，行号为：_____。

以上承诺信息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信用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本投标人现参与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现郑重承诺：我方具有通过具备审计资格的第三方出具的上一年度合格且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无不良记录资信证明等文件。商业信誉良好，财务制度健全。

以上承诺信息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信用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本投标人现参与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现郑重承诺：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以上承诺信息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信用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本投标人现参与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现郑重承诺：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严格依法缴纳税收或依法享受国家免税优惠政策，并依法给单位职工缴纳社会保障金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

以上承诺信息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信用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本投标人现参与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现郑重承诺：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经查证，本公司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均为0记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也为0记录。

以上承诺信息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招标活动的承诺函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招标活动的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现承诺本投标人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招标活动的情形。

以上承诺信息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7．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为维护本次招标工作的正常秩序，本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按照采购人的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的规定，规范本公司的行为，保证做到合法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次采购工作中做到：

1．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参与本采购项目、陪标，损害贵单位的合法权益；

2．不与用户串通参与本采购项目，损害学校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不以向用户、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审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

4．不利用他人名义参与本采购项目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谋取成交；

5．保证不以其他任何方式扰乱本次采购工作；

6．保证严格遵守采购会议纪律。

三、我公司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反以上第二条中的行为，同意贵方上报主管部门，按学校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进入不良信誉记录、扣除保证金等惩罚，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完全接受。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8.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9.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若无要求可不提供）

10.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证明文件（若无要求可不提供）

10.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文件（若无要求可不提供）

商务、技术部分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投标人住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起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被授权人代表：_____（签字）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1.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2.若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可不提供。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全称）授权（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 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个日历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

3.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副本。

4.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 我方承诺：完全理解并接受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时，投标将被拒绝。

6.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服务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商务和技术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8. 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9.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0.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接受可选择性投标。

11.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 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4. 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5.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

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开标后撤回投标的；

（6）在评标期间，影响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正常履行职责的；

（7）未经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投标的；

（8）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规定签约或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的；

（9）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10）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违犯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行为。

所有有关本投标的一切往来联系方式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　　（办公）　　（移动）

E-mail：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投标人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4.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元
合同履约期限	
交货地点	
质保期	

注：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供应商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与制造商全称	单价（单价、元）	合价（总价、元）	备注
1									
2									
...									
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									

注：①总报价包含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服务及其包装、运送、验收、保险、服务以及相关税费等所有费用。在其它情况下，由于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投标人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5. 商务规范响应及偏离表格式

商务规范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的对应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投标人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6. 技术规范响应及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范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投标人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7.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同类项目合同案例列表及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同类项目合同案例列表

使用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联系人	电话	备注

备注：业绩要求详见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评审内容及标准”

8. 技术部分（格式自拟）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

10.政策性要求（如有）

（一）环保节能产品证明材料**（如不涉及，此函可不提供）**

（1）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格式（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如本项目所投产品中不涉及强制节能产品，此表可不提供）

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

包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认证机构名录

“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以及便器、水嘴等”，属于国家强制性采购产品，必须提供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注：

1. 采购货物中如含有强制节能产品的，须如实填写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
2. 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

（二）正版软件承诺格式（如不涉及，此函可不提供）

正版软件承诺

山西权威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三）联合体谈判资格证明文件（如允许联合体谈判）

（1）资质等级证明文件

（2）联合体谈判协议格式

《联合体谈判协议书》格式

联合各方：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四条之规定，为响应_____组织实施的__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各方经协商，就联合参加本项目谈判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为主办人进行谈判，并按照响应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谈判过程中，主办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响应文件规定及报价内容而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谈判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成交并签订合同，则联合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谈判而提供的货物和相关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谈判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本协议提交采购人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四）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

本投标人人现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所供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

日期：_____

（五）投标人提供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属于《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中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如适用）（需提供证明材料）。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不涉及，此函可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不涉及，此函可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日　期：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如不涉及，此函可不提供）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提供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的服务。

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日期：